## 关于上海汉威经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裁定受理 上海汉威经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,并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指定上海博和汉商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 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汉威经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,请联系管理人(联系人:杨颖;联系电话:18817864399;联系地址: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717号会德丰国际广场21楼)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4年2月29日